

## 臺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11樓  
南區  
承辦人：張庭源  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7729  
傳真：02-27237850  
電子信箱：dop-a407@mail.taipei.gov.  
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新民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6月1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授人給字第1090123356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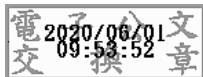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108年度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（以下簡稱退撫基金）決算業已公告於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（以下簡稱基金管理委員會）網站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基金管理委員會109年5月28日台管主字第1091517870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決算業於109年5月27日公告於基金管理委員會網站（<http://www.fund.gov.tw>）之「資訊專區」/「政府公開資訊」/「基金管理委員會預算及決算書（單位及附屬單位）」項下，請協助於貴機關學校網站發布退撫基金決算公告之相關訊息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

副本：



公文文號：1093003523

主旨：108年度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（以下簡稱退撫基金）決算業已公告於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（以下簡稱基金管理委員會）網站，請查照。

★意見欄

業

訂

線

